

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
审核意见

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度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召开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会委员经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审核意见

经认真审议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《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间，2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股票期权行权，同意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9.3800 万份。

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一日